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(營建署)

聯絡人：余欣倫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900

電子郵件：data5052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2639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土字第10908135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91162611_1090813552_109D2023536-01.pdf、
1091162611_1090813552_109D2023537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租賃住宅優惠資訊DM1份，請貴機關及所屬機關協助轉知員工/員眷參考利用或洽本部派員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供民眾租屋協助，本部推動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計畫，希望有多棟房子、年紀大或沒時間管理的房屋所有權人，及有租屋需求的民眾，透過本計畫租賃業者的協助，享有下列包租代管333的服務及補助：

(一)3稅有減免(房屋稅、地價稅、所得稅。房屋稅、地價稅均比照自用住宅稅率；所得稅則有：每月租金收入免稅額度最高10,000元，必要費用減除率為60%之優惠，如以月租金2萬元，所得稅率20%為例，每月應繳稅額只要800元，自己出租應繳稅額要2,280元)。

(二)3費有補助(公證費每件3,000元、修繕費每年10,000元、保險費每屋3,500元)。

(三)3年有服務(VIP級專業管理一屋況與設備點交、收租管理、修繕、糾紛協調等服務)。

二、如果想瞭解相關資訊，歡迎到內政部不動產資訊平台的社



1090046206

會 住 宅 專 區 (
 <https://pip.moi.gov.tw/V3/B/SCRB0504.aspx>) 查詢，
 或洽本案承辦人余欣倫小姐 (02-87712900) 派員至貴機
 關說明，敬請協助宣傳。

正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公共工
 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
 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
 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
 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、外
 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
 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本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司籌備處、本
 部民政司、戶政司、地政司、警政署、消防署、役政署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交換戳記
 109/07/31 16:50

裝

訂



線